

112 年短期補習班境外招收外國人來臺研習華語申請表

一、基本資料

填表日期：112 年 月 日

補習班名稱及 英譯名稱	立案名稱		
	英譯名稱		
補習班網址			
聯絡地址			
負責人姓名		聯絡人姓名	
電子郵件信箱		聯絡電話 (傳真)	
補習班用章			負責人簽章
補習班網頁首頁畫面			

二、申請文件檢核表(請依據檢核項目依序檢附相關佐證資料)

申請文件檢核項目		自我檢核	地方主管機關 審 核
(一)	經地方主管機關核准立案。	☐ 是 ☐ 否	☐ 通過 ☐ 未通過
(二)	短期補習班核准立案名稱及其英譯。	☐ 是 ☐ 否	☐ 通過 ☐ 未通過
(三)	短期補習班具3年以上對外華語教學經驗。	☐ 是 ☐ 否	☐ 通過 ☐ 未通過
(四)	申請前3年內無外國學員在境內有犯罪紀錄。	☐ 是 ☐ 否	☐ 通過 ☐ 未通過
(五)	申請前3年內無不實或違法提供外國人來臺研習華語許可、出缺勤紀錄或研習證明。	☐ 是 ☐ 否	☐ 通過 ☐ 未通過
(六)	申請前3年內無違反本辦法、短期補習班設立及管理準則第36條，或各地方主管機關依本法所定短期補習班設立及管理自治法規，且情節重大。	☐ 是 ☐ 否	☐ 通過 ☐ 未通過
(七)	服務契約書載明下列事項：		
1.	入、退班及請假規定；請假時數不得逾該期課程時數四分之一。	☐ 是 ☐ 否	☐ 通過 ☐ 未通過
2.	研習許可式樣(載明研習許可效期、課程修業起訖時間、報到期限、授課地點、負責人姓名、聯絡電郵及電話)。	☐ 是 ☐ 否	☐ 通過 ☐ 未通過
3.	最低修課時數，每週至少15小時。	☐ 是 ☐ 否	☐ 通過 ☐ 未通過
4.	收、退費基準。	☐ 是 ☐ 否	☐ 通過 ☐ 未通過
5.	爭議時之申訴處理。	☐ 是 ☐ 否	☐ 通過 ☐ 未通過
(八)	課程類別及課程大綱。	☐ 是 ☐ 否	☐ 通過 ☐ 未通過
(九)	使用之教材清單。	☐ 是 ☐ 否	☐ 通過 ☐ 未通過
(十)	聘用之華語教學人員		
1.	授課教學人員名單及學經歷。	☐ 是 ☐ 否	☐ 通過 ☐ 未通過
2.	無違反補習及進修教育法第9條第6項規定之人員。	☐ 是 ☐ 否	☐ 通過 ☐ 未通過
3.	☐ 具教育部頒發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證書者(____人)。 ☐ 國內外大學華語文相關系所(學程)畢業者(____人)。 ☐ 國內外大學以上畢業，並曾於國內立案之公私立華語教育機構之華語師資培訓班修習100小時以上之課程，獲有證書者(____人)。 ☐ 國內外大專以上畢業，並具15年以上對外華語教學工作年資者(____人)。	☐ 是 ☐ 否	☐ 通過 ☐ 未通過

(十一)	訂有境外招收外國人應檢具文件：		
1.	訂有外國人申請研習之相關程序等規定。	☐ 是 ☐ 否	☐ 通過 ☐ 未通過
2.	訂有外國人應提出以下文件等資料： ☐ 外國護照影本 ☐ 研習申請表 ☐ 研習計畫書 ☐ 申請簽證所需之財力證明書規定	☐ 是 ☐ 否	☐ 通過 ☐ 未通過
(十二)	近3年辦理境外招收外國學員之成效。 (註：首次申請者，本項免填。) _____年自境外招收外國人總計：_____人。 _____年自境外招收外國人總計：_____人。 _____年自境外招收外國人總計：_____人。	☐ 是 ☐ 否	☐ 通過 ☐ 未通過
(十三)	其他相關配套措施參考資料：	☐ 是 ☐ 否	☐ 通過 ☐ 未通過

申請之短期補習班

承辦人		主管	
-----	--	----	--

地方主管機關初核

承辦人	業務主管	單位主管